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以下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致獨立股東的函件，以供載入本通函。



GROUND
PROPERTIES
廣澤地產

GROUND PROPERTIES COMPANY LIMITED

廣澤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9)

敬啟者：

- (1) 非常重大收購事項
- (2) 關連交易
- (3) 涉及新上市申請之反收購
- (4) 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及根據特授權發行股份
- (5) 增加法定股本
- 及
- (6) 修訂公司細則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月[●]日的通函(「通函」)，本函屬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通函所界定的詞語在本函件中具相同涵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成立，就收購協議及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及兌換股份，連同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以及修訂公司細則向閣下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章節。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載有推薦建議及達致推薦建議時所考慮之主要因素的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全文載於本通函第[82]至[121]頁。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經考慮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與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所述意見和推薦建議後，吾等認為收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誠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基於上文所述，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批准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包括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及兌換股份，連同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可換股優先股。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廣澤地產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育棠先生
梅建平先生
尉立東先生
謹啟

二零一六年[●]月[●]日